

01010333 开立保函/备用信用证合同

★必备证明材料			
1	自然人	申请人的身份证件	身份证件包括居民身份证、中国护照、外国护照、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、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及香港（澳门）居民身份证等
2		申请人的居民户口簿	居民户口簿也可以由公安部门出具的户籍证明代替
3	法人或其他组织	法人或其他组织主体资格证明	申请人为法人或其他组织时提供 身份证件包括居民身份证、中国护照、外国护照、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、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及香港（澳门）居民身份证等
4		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件	
5	开立保函/备用信用证所需的相关证明材料		原件
6	开立保函/备用信用证合同文本		原件 公正需收取合同文本一本留档。
★补充性证明材料			
1	代理人身份证件		非本人前来办理时提供，代理人身份证件要求同上
2	委托书		